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0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16 日以文件的形式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 12:30 在公司办公楼三楼视频会议室召开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蔚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 3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0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特别是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 2021 年监事薪酬方案，符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不再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同意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具有足够的独立性、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需求，同意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总结了 2020 年经营情况并分析了存在的不足，在结合 2021 年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基础上，综合了公司 2021 年度经营计划、未来五年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制定了《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和调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

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1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且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李蔚女士、黄向阳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李蔚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提名黄向阳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1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公司制定了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第二届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独立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薪酬领取标准为：税前 8 万元/年。

2、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 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2)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及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的《薪酬管理规定》及岗位职责等相关规定作为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进行薪酬结算与发放；

3) 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工龄工资、岗位考核奖、年度奖金等；年度奖金的发放，将根据公司 2021 年的经营结果与年度营利能力，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及相应岗位履职能力、履职情况决定；

四、其他说明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或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及因换届、改选新任的，根据其实际任期按此方案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外部董事出席会议及米公司现场考察的差旅费用，在每次差旅发生时凭有效票据按实报销。

(三)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五、审议程序

(一)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除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除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六、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一致认为，公司 2021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是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2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快速、稳健地高质量发展，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90,000 万元(含 90,000 万元，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批准为定)。

融资方式，将继续采用银行授信贷款、流动资金纯信用贷款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进出口贸易融资、单据质押、存单质押、境内融资通、境外贷等多种方式等，货币以人民币、美元、欧元三种，根据借款条件、借款利率、汇率等多种因素择机选择，授信额度、生效期限和业务品种最终以上述银行实际审批结果为准。

授信额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事宜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前述授权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特此公告。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4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在公司三楼 C105(U 型)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5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到会董事 9 人，其中委托出席董事 1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建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0 年 1 月份以来，受全球受新冠病毒疫情的冲击，境内外汽车制造厂商先后停工停产，对公司全年营业收入造成了一定的负面影响。公司在总经理的带领下，根据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和疫情防控要求，从市场开拓、自动化提升、质量管控、研发投入、节支降本、管理规范、人才培养等方面持续推进工作，把疫情带来的不良影响降到最低点，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推动了公司平稳、有序、高质量地向前发展。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充分履行《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贯彻实施股东大会作出的各项决议，并按照公司确定的发展战略 和目标，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以及科学决策。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以勤勉、负责的态度，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监督作用；凭借自身专业知识和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和发表独立意见，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持续推动公司治理体系的完善。同时根据独立董事职责范围发表独立意见，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 2020 年的财务报表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总结了 2020 年的经营情况并分析了存在的不足，在结合 2021 年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基础上，综合了公司 2021 年度经营计划、未来五年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制定了《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具有足够的独立性、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需求，同意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 策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变更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 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1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 度，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有利于为公司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且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的薪酬方案，是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除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除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是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拟以控股子公司 MEXICO SONAVOX ELECTRONICS CO.S.DE R.L. DE C.V.(以下简称“墨西哥上声”)为主体整体吸收合并公司控股子公司 MEXICO SONAVOX ELECTRONICS CO. SERVICES,S.DE R.L. DE C.V.(以下简称“墨西哥上声服务”)，是公司基于长远发展规划、整合公司资源、集中公司生产和行业优势的战略规划和布局。吸收合并后，墨西哥上声继续续存，墨西哥上声服务的主体资格注销，墨西哥上声服务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和业务由墨西哥上声依法承继。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 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进行换届选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需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的权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出席会议的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周建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提名丁晓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提名徐伟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提名戈晓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提名陆建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 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进行换届选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需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的权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出席会议的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陈立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提名方世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提名张谊浩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提名秦霞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鉴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第二十次会议及本次董事会所审议部分事项需要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在公司三楼北 C106 大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5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6 月 17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 年 6 月 17 日　13 点 00 分

召开地点：苏州市相城区元和科技园中创路 333 号公司三楼北 C106 大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6 月 17 日

至 2021 年 6 月 1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1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
12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4.01	选举周建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2	选举丁晓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3	选举徐伟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4	选举戈晓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5	选举陆建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15.01	选举陈立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2	选举方世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3	选举张谊浩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4	选举秦霞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6.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6.01	选举李蔚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6.02	选举黄向阳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1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2021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9、14、1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533	上声电子	2021/6/1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

(二)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持有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三)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议”字样。信函以邮戳时间为准，传真以到达时间为准。

(四)登记时间、地点登记时间：2021 年 6 月 1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7:00)登记地点：苏州市相城区元和科技园中创路 333 号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五) 注意事项：

1、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2、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务必遵守苏州市疫情防 控工作的有关规定，做好个人防护，佩戴口罩进入会场。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苏州市相城区元和科技园中创路 333 号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215133

联系电话：0512-65795888

传真：0512-65795999

邮箱：sonavox_zq@chinasonavox.com

联系人：鲍洁　朱文元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12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01	选举周建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02	选举丁晓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03	选举徐伟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04	选举戈晓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05	选举陆建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1	选举陈立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02	选举方世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03	选举张谊浩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5.04	选举秦霞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6.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6.01	选举李蔚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6.02	选举黄向阳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
4.02	例:赵× ×	√	-	√
4.03	例:蒋× ×	√	-	√
……	……	√	-	√
4.06	例:宋× ×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
5.02	例:王× ×	√	-	√
5.03	例:杨× ×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
6.02	例:陈× ×	√	-	√
6.03	例:黄× ×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	500	100	100	
4.02	例